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303)

公司地址：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 121 號
電 話：(06)783-5100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綜合損益表	10
六、	權益變動表	11
七、	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4 ~ 47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十四)	部門資訊	46 ~ 4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五)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961 號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立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計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立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立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立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信立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8,597 仟元及 6,566 仟元。

信立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該等存貨因同業競爭激烈而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信立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信立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信立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信立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之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過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計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立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立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立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立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立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立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立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8 日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07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036	1	\$	11,561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31,698	35		338,623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						
	動			800	-		8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0,204	1		15,87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7,787	4		51,225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56	-		-	-
130X	存貨	六(四)		62,031	5		78,369	7
1410	預付款項			1,375	-		3,31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262	-		2,28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6,349	46		502,061	4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547,615	45		557,720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5,198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95,238	8		85,905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3,457	-		6,03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80	1		5,21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8,488	54		654,870	57
1XXX	資產總計		\$	1,224,837	100	\$	1,156,931	100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32,000	11	\$	6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88	-		186	-
2150	應付票據			12,898	1		28,595	2
2170	應付帳款	七		11,623	1		17,67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7,029	1		18,47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5,5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674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582	-		2,7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6,894	14		133,241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31,448	3		31,60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552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18,831	2		32,90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4,831	5		64,510	6
2XXX	負債總計			231,725	19		197,751	1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700,000	57		700,000	61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0,723	12		131,652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2,389	12		127,528	11
3XXX	權益總計			993,112	81		959,180	8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24,837	100	\$	1,156,931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422,923	100	\$	431,82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六) (十七)及七	(	362,889)	(86)	(	370,699)	(86)
5900 營業毛利			60,034	14		61,127	14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	10,522)	(2)	(	12,172)	(3)
6200 管理費用		(	25,885)	(6)	(	26,34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742)	(3)	(	13,990)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793)	-	(	1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8,942)	(11)	(	52,676)	(12)
6900 營業利益			11,092	3		8,45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5,062	3		22,526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92,333	22		67,639	16
7050 財務成本		(	1,267)	-	(	25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6,128	25		89,914	21
7900 稅前淨利			117,220	28		98,365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	3,026)	(1)	(	7,650)	(2)
8200 本期淨利		\$	114,194	27	\$	90,715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4,673	1	\$	9,311)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	935)	-		2,10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738	1	\$	7,20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932	28	\$	83,507	19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3	\$		1.30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3	\$		1.2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損	益	
107 年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16,063	\$	\$ 1,475,673	
依 IFRS 9 修正式追溯適用調整數	-	-	-	16,063	(16,063)	-	-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00,000	8,849	17,781	1,249,043	-	-	1,475,673	
本期淨利	-	-	-	90,715	-	-	90,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208)	-	-	(7,2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507	-	-	83,507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2,803	-	(122,803)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7,781)	17,781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600,000)	-	-	(600,000)	
股東股票股利	500,000	-	-	(500,000)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0,000	\$ 131,652	\$ -	\$ 127,528	\$ -	\$	\$ 959,180	
108 年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0,000	\$ 131,652	\$ -	\$ 127,528	\$ -	\$	\$ 959,180	
本期淨利	-	-	-	114,194	-	-	114,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738	-	-	3,7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17,932	-	-	117,93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071	-	(9,071)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84,000)	-	-	(84,0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0,000	\$ 140,723	\$ -	\$ 152,389	\$ -	\$	\$ 993,11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17,220	\$ 98,3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十五)		
益	(	93,075)	(56,695)
折舊費用	六		
	(五)(六)(八)(十		
	六)	22,506	19,778
攤銷費用	六(十六)	280	25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793	172
利息費用		1,267	251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359)	(5,517)
股利收入	六(十四)	(11,355)	(14,10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7,316	(18,922)
存貨		16,338	9,660
預付款項		1,944	(686)
其他流動資產		27	(9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98)	(362)
應付票據	(	15,697)	(12,948)
應付帳款	(	6,056)	8,571
其他應付款	(	1,895)	(39,063)
其他流動負債	(	167)	(6,77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949)	(4,2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9,044	(23,282)
收取之利息		1,359	12,865
收取之股利		11,355	14,101
支付之利息	(	1,262)	(409)
支付之所得稅	(	7,260)	(244,1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236	(240,915)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取得

價款		\$	-	\$	122,55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一)	(	14,545)	(	33,0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0		-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六(八)	(	6,231)	(	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674,9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	8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157)	(	6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542		3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43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22,644)		762,7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479,000		123,000
償還短期借款		(	407,000)	(	6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51		180
租賃本金償還		(	66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	84,000)	(	6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117)	(	539,8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525)	(	17,9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1,561		29,5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0,036	\$	11,56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自民國 62 年 5 月開始籌備，於民國 62 年 6 月核准成立，至民國 62 年 9 月 30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62 年 10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合成皮、塑膠皮、植毛絨布等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3 月 1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5,894。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09%。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415
加：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5,788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6,203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09%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5,894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該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7 年	～	15 年
房屋及建築	5 年	～	60 年
機器設備(含儀器)	7 年	～	9 年
模具設備			2 年
電器設備	5 年	～	16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8 年
其他設備	5 年	～	15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40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配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租賃收入

本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實現期間採直線法認列租賃收入。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2,03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4	\$ 13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962	11,424
	<u>\$ 10,036</u>	<u>\$ 11,56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皆為\$800。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7,476	\$ 287,476
評價調整	144,222	51,147
	<u>\$ 431,698</u>	<u>\$ 338,623</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93,075 及\$56,695。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204	\$ 15,875
應收帳款	\$ 49,752	\$ 51,397
減：備抵損失	(1,965)	(172)
	\$ 47,787	\$ 51,225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48,350。

2. 本公司向客戶收取定存單及由客戶設定不動產抵押權與本公司，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擔保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存單	\$ 13,000	\$ 14,000
設定不動產抵押權最高金額	4,000	4,000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52,987	(\$ 5,831)	\$ 47,156
在製品	7,114	(248)	6,866
製成品	8,496	(487)	8,009
	\$ 68,597	(\$ 6,566)	\$ 62,031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56,498	(\$ 6,019)	\$ 50,479
在製品	7,247	(122)	7,125
製成品	21,290	(525)	20,765
	\$ 85,035	(\$ 6,666)	\$ 78,369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61,945	\$ 372,93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422)	(554)
存貨回升利益(註)	(100)	(2,054)
其他營業成本	1,466	368
	<u>\$ 362,889</u>	<u>\$ 370,699</u>

註：本公司因存貨之市場價值波動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含儀器)	模具 設備	電器 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19,465	\$ 12,892	\$ 212,249	\$ 134,194	\$ 326	\$ 19,317	\$ 27,201	\$ 825,644
累計折舊	—	(5,444)	(151,792)	(81,553)	(65)	(17,248)	(11,822)	(267,924)
	<u>\$ 419,465</u>	<u>\$ 7,448</u>	<u>\$ 60,457</u>	<u>\$ 52,641</u>	<u>\$ 261</u>	<u>\$ 2,069</u>	<u>\$ 15,379</u>	<u>\$ 557,720</u>
1月1日	\$ 419,465	\$ 7,448	\$ 60,457	\$ 52,641	\$ 261	\$ 2,069	\$ 15,379	\$ 557,720
增添	—	325	3,836	5,124	442	270	4,994	14,991
處分-成本	—	(1,988)	(519)	(1,053)	(85)	(87)	(773)	(4,505)
處分-累計折舊	—	1,988	519	869	85	87	773	4,321
重分類-成本	—	—	(3,885)	—	—	—	(195)	(4,080)
重分類-累計折舊	—	—	226	—	—	—	7	233
折舊費用	—	(1,065)	(5,542)	(10,109)	(247)	(260)	(3,842)	(21,065)
12月31日	<u>\$ 419,465</u>	<u>\$ 6,708</u>	<u>\$ 55,092</u>	<u>\$ 47,472</u>	<u>\$ 456</u>	<u>\$ 2,079</u>	<u>\$ 16,343</u>	<u>\$ 547,615</u>
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1,229	\$ 211,681	\$ 138,265	\$ 683	\$ 19,500	\$ 31,227	\$ 832,050
累計折舊	—	(4,521)	(156,589)	(90,793)	(227)	(17,421)	(14,884)	(284,435)
	<u>\$ 419,465</u>	<u>\$ 6,708</u>	<u>\$ 55,092</u>	<u>\$ 47,472</u>	<u>\$ 456</u>	<u>\$ 2,079</u>	<u>\$ 16,343</u>	<u>\$ 547,615</u>

		107年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含儀器)	模具 設備	電器 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419,465	\$	12,713	\$	202,864	\$	135,272	\$	2,730	\$	17,947	\$	27,277	\$	818,268
累計折舊		<u>-</u>	<u>(4,551)</u>	<u>(155,106)</u>	<u>(93,025)</u>	<u>(2,440)</u>	<u>(17,082)</u>	<u>(8,577)</u>	<u>(280,781)</u>							
	\$	<u>419,465</u>	\$	<u>8,162</u>	\$	<u>47,758</u>	\$	<u>42,247</u>	\$	<u>290</u>	\$	<u>865</u>	\$	<u>18,700</u>	\$	<u>537,487</u>
1月1日	\$	419,465	\$	8,162	\$	47,758	\$	42,247	\$	290	\$	865	\$	18,700	\$	537,487
增添		-		429		16,406		12,366		240		1,370		454		31,265
處分-成本		-	(	250)	(	477)	(	20,211)	(	2,644)		-	(	530)	(	24,112)
處分-累計折舊		-		250		477		20,211		2,644		-		530		24,112
重分類-成本		-		-	(	6,544)		6,767		-		-		-		223
重分類-累計折舊		-		-		8,155		-		-		-		-		8,155
折舊費用		-	(	1,143)	(	5,318)	(	8,739)	(	269)	(	166)	(	3,775)	(	19,410)
12月31日	\$	<u>419,465</u>	\$	<u>7,448</u>	\$	<u>60,457</u>	\$	<u>52,641</u>	\$	<u>261</u>	\$	<u>2,069</u>	\$	<u>15,379</u>	\$	<u>557,720</u>
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2,892	\$	212,249	\$	134,194	\$	326	\$	19,317	\$	27,201	\$	825,644
累計折舊		<u>-</u>	<u>(5,444)</u>	<u>(151,792)</u>	<u>(81,553)</u>	<u>(65)</u>	<u>(17,248)</u>	<u>(11,822)</u>	<u>(267,924)</u>							
	\$	<u>419,465</u>	\$	<u>7,448</u>	\$	<u>60,457</u>	\$	<u>52,641</u>	\$	<u>261</u>	\$	<u>2,069</u>	\$	<u>15,379</u>	\$	<u>557,720</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周邊整修工程，分別按 20 年~60 年及 5 年~3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物	\$ 5,198	\$ 696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4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732。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屬房屋及建物之租賃標的，包含本公司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提高本公司營運靈活之管理。
- (2)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之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七)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與房屋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8,306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5,342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4,254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9,775
超過5年以上	745
	\$ 20,116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218	\$ 71,165	\$ 155,383
累計折舊	—	(69,478)	(69,478)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1月1日	\$ 84,218	\$ 1,687	\$ 85,905
增添	—	6,231	6,231
重分類-成本	—	4,080	4,080
重分類-累計折舊	—	(233)	(233)
折舊費用	—	(745)	(745)
12月31日	<u>\$ 84,218</u>	<u>\$ 11,020</u>	<u>\$ 95,238</u>
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81,476	\$ 165,694
累計折舊	—	(70,456)	(70,456)
	<u>\$ 84,218</u>	<u>\$ 11,020</u>	<u>\$ 95,238</u>
	107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84,218	\$ 65,896	\$ 150,114
累計折舊	—	(64,364)	(64,364)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1月1日	\$ 84,218	\$ 1,532	\$ 85,750
增添	—	500	500
處分-成本	—	(3,409)	(3,409)
處分-累折折舊	—	3,409	3,409
重分類-成本	—	8,178	8,17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8,155)	(8,155)
折舊費用	—	(368)	(368)
12月31日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71,165	\$ 155,383
累計折舊	—	(69,478)	(69,478)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8,306	\$ 6,16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567	\$ 1,220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00,447 及\$95,051，係分別依本公司參考近年來附近成交價及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結果；茲將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主要假設及相關說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評估係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拆分土地及建物分別評估，土地之公允價值係採百分率法進行差異調整推估市價比較標的之交易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決定；建物之公允價值則按衡量日之重建成本，扣除其累積折舊或其他應扣除部分後決定之。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32,000	1.2%~1.5%	土地、廠房及投資性不動產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1.2%~1.5%	土地、廠房及投資性不動產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199 及\$236。

(十)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467	\$ 32,1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5)	(44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7,082</u>	<u>\$ 31,70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32,148	(\$ 444)	\$ 31,704
當期服務成本	498	-	498
利息費用(收入)	337	(5)	332
	<u>32,983</u>	<u>(449)</u>	<u>32,53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634	-	634
經驗調整	(5,236)	(71)	(5,307)
	<u>(4,602)</u>	<u>(71)</u>	<u>(4,673)</u>
提撥退休基金	-	(10,779)	(10,779)
支付退休金	(10,914)	10,914	-
12月31日餘額	<u>\$ 17,467</u>	<u>(\$ 385)</u>	<u>\$ 17,08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7,036	(\$ 357)	\$ 26,679
當期服務成本	399	-	399
利息費用(收入)	376	(5)	371
	<u>27,811</u>	<u>(362)</u>	<u>27,449</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66	-	66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4,951	-	4,951
經驗調整	4,368	(74)	4,294
	<u>9,385</u>	<u>(74)</u>	<u>9,311</u>
提撥退休基金	-	(5,056)	(5,056)
支付退休金	(5,048)	5,048	-
12月31日餘額	<u>\$ 32,148</u>	<u>(\$ 444)</u>	<u>\$ 31,70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83%	1.0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 100%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1,404)	\$ 1,541	\$ 1,515	(\$ 1,39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1,991)	\$ 2,185	\$ 2,152	(\$ 1,9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4,172。

(7)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讀期間為 17 年。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89 及\$1,897。

(十一)股本

- 1.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350,000，分為13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0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500,000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50,000 仟股，上項增資案民國 107 年 9 月 17 日業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十二)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視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及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071		\$ 122,80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7,781	
現金股利	84,000	\$ 1.2	600,000	\$ 30
股票股利	-	-	500,000	25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793	
現金股利	84,000	\$ 1.2
股票股利	-	-

上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三)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14,617	\$ 425,660
其他-租賃收入	8,306	6,166
	<u>\$ 422,923</u>	<u>\$ 431,82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租賃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乾式PU合成皮	\$ 163,370	\$ 162,469
塑膠皮	135,514	146,533
濕式PU合成皮	113,144	114,622
其他	2,589	2,036
	<u>414,617</u>	<u>425,660</u>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租賃收入	8,306	6,166
營業收入	<u>\$ 422,923</u>	<u>\$ 431,826</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88</u>	<u>\$ 186</u>	<u>\$ 548</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u>\$ 186</u>	<u>\$ 548</u>

(十四)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358	\$ 5,515
其他利息收入	1	2
股利收入	11,355	14,101
其他收入	2,348	2,908
	<u>\$ 15,062</u>	<u>\$ 22,526</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	\$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02)	13,8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3,075	56,695
什項支出	(336)	(2,888)
	<u>\$ 92,333</u>	<u>\$ 67,639</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4,556	\$ 64,4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1,065	19,41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745	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696	-
電腦軟體攤銷費用	280	254
	<u>\$ 87,342</u>	<u>\$ 84,449</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52,376	\$ 52,765
勞健保費用	4,958	4,707
退休金費用	2,819	2,667
董事酬金	1,692	1,420
其他用人費用	2,711	2,858
	<u>\$ 64,556</u>	<u>\$ 64,4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08 及\$1,01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17 及\$2,02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及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1,208 及\$2,417，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444	\$ 3,6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14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00	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544	\$ 5,76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82	2,63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757)
遞延所得稅總額	1,482	1,882
所得稅費用	\$ 3,026	\$ 7,650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935	\$ 1,86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40
	\$ 935	\$ 2,103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3,444	\$ 19,67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48	144
按稅法之規定免課稅所得	(20,886)	(14,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8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00	13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597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7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140
所得稅費用	\$ 3,026	\$ 7,650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333	(\$ 20)	\$ -	\$ 1,313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用	4,469	(1,990)	(935)	1,544
未休假獎金	165	35	-	2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66	(7)	-	59
其他	-	341	-	341
	<u>6,033</u>	<u>(1,641)</u>	<u>(935)</u>	<u>3,4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59)	159	-	-
	<u>(31,607)</u>	<u>159</u>	<u>-</u>	<u>(31,448)</u>
	<u>(\$ 25,574)</u>	<u>(\$ 1,482)</u>	<u>(\$ 935)</u>	<u>(\$ 27,991)</u>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82	(\$ 149)	\$ -	\$ 1,333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用	2,944	(578)	2,103	4,4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87	(1,087)	-	-
未休假獎金	140	25	-	1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66	-	66
	<u>5,653</u>	<u>(1,723)</u>	<u>2,103</u>	<u>6,0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59)	-	(159)
	<u>(31,448)</u>	<u>(159)</u>	<u>-</u>	<u>(31,607)</u>
	<u>(\$ 25,795)</u>	<u>(\$ 1,882)</u>	<u>\$ 2,103</u>	<u>(\$ 25,57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6. 營利事業未分配盈餘加徵營所稅稅率由 10%調降為 5%，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九)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普通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194	70,000	\$ 1.63
<u>稀釋每股盈餘</u>			
普通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194	7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酬勞	-	65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4,194	70,065	\$ 1.63
	107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普通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 1.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普通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 響-員工酬勞	-	63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0,715	70,063	\$ 1.29

(二十)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土地及建築物出租，並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土地及建築物，該些協議自民國 102 年至 112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1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98
超過5年	-
	\$ 2,608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991	\$ 31,26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5	1,91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51)	(105)
本期支付現金	<u>\$ 14,545</u>	<u>\$ 33,070</u>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皆係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未有非現金之變動，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永捷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購買：		
永捷	<u>\$ 3,886</u>	<u>\$ 3,179</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係人購買。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永捷	<u>\$ 217</u>	<u>\$ 45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結帳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1,002</u>	<u>\$ 8,61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9,591	\$ 270,921	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6,425	66,473	短期借款
	<u>\$ 336,016</u>	<u>\$ 337,3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彙總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580</u>	<u>\$ 1,54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件六(十二)5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1,698	\$ 338,6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72,528	83,508
	<u>\$ 504,226</u>	<u>\$ 422,13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 175,300	\$ 125,946
租賃負債	5,226	-
	<u>\$ 180,526</u>	<u>\$ 125,946</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058 4.31	\$ 8,870
美金：新台幣	221 29.98	6,626
金融負債：無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734 4.47	\$ 7,751
美金：新台幣	368 30.72	11,305
金融負債：無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利(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02)及\$13,832。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71	\$ -
美金：新台幣	1% 53	-
<u>金融負債：無</u>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62	\$ -
美金：新台幣	1% 90	-
<u>金融負債：無</u>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317 及 \$3,38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056 及 \$48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國發會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D)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個別	群組1	群組2	合計
損失率	100.00%	0.03%	2.61%	
帳面價值總額	\$ 504	\$ 3,495	\$ 55,957	\$ 59,956
備抵損失	504	1	1,460	1,965

107年12月31日	個別	群組1	群組2	合計
損失率	100.00%	0.03%	0.06%	
帳面價值總額	\$ 131	\$ 5,591	\$ 61,550	\$ 67,272
備抵損失	131	2	39	172

群組 1：銷貨往來頻繁，授信額度較高，且提供擔保品作為應收款項抵押品之客戶。

群組 2：銷貨往來對象為中小企業，且未提供擔保品抵押之客戶。

F.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5,380	\$ 10,204	\$ 49,567	\$ 15,875
逾期1~90天內	3,810	-	1,410	-
逾期91~180天	-	-	120	-
逾期181~270天	58	-	169	-
逾期271~365天	25	-	-	-
逾期365天以上	479	-	131	-
	<u>\$ 49,752</u>	<u>\$ 10,204</u>	<u>\$ 51,397</u>	<u>\$ 15,87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2	\$ -
減損損失提列	1,793	172
12月31日	<u>\$ 1,965</u>	<u>\$ 172</u>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除租賃負債-非流動屬一年以上者，其餘均為於未來一年內到期；另本公司未有衍生金融負債。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均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公司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單一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包含營運部門中經常性及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另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公司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產與負債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與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損益及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本公司之計息負債不視為是部門負債，而是由財務門部負責管理。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96,459	\$ 655,031	\$ 393,552	\$ 648,837
中國大陸	14,258	-	23,428	-
(包含香港)				
其他	12,206	-	14,846	-
	<u>\$ 422,923</u>	<u>\$ 655,031</u>	<u>\$ 431,826</u>	<u>\$ 648,83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公司	<u>\$ 129,740</u>	國內營運部門	<u>\$ 109,121</u>	國內營運部門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47,399	\$ 104,552	0.03%	\$ 104,552	無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82,331	202,637	0.23%	202,637	"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86,804	124,509	0.08%	124,509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合 計
庫存現金/零用金		\$ 74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624
活期存款-美金	美金 144,645元，折合率 29.980	4,337
活期存款-人民幣	人民幣 294元，折合率 4.305	1
小計		9,962
		\$ 10,036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註)			本 期 減 少(註)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公平價值	股數(仟股)	盈餘配股(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平價值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499	\$ 70,322	-	248	\$ 34,230	-	\$ -	3,747	\$ 104,552	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5,316	158,526	-	766	44,111	-	-	16,082	202,637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412	109,775	-	175	14,734	-	-	8,587	124,509	"
		<u>\$ 338,623</u>			<u>\$ 93,075</u>		<u>\$ -</u>		<u>\$ 431,698</u>	

註：係包含本期評價調整及盈餘配股金額。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 客戶	\$ 9,558	
B 客戶	8,986	
C 客戶	3,288	
D 客戶	2,783	
其他	<u>25,137</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小計	49,752	超過本科目總額5%
減：備抵損失	(<u>1,965</u>)	
	<u>\$ 47,787</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含在途者)	\$ 27,914	\$ 24,895	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物 料	25,073	27,112	"
製成品—一級品	7,935	8,557	以市價為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7,114	8,139	"
小 計	68,036	68,703	
製成品—次級品	561	92	
合 計	68,597	\$ 68,79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566)		
	\$ 62,031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債 權 人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浮動利率%)	期末餘額	融資額度	擔 保 品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1.20~109.05.20	1.50%	\$ 5,000	\$ 60,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1.22~109.05.22	1.50%	1,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1.25~109.05.25	1.50%	3,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2.02~109.06.02	1.50%	3,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2.05~109.06.05	1.50%	4,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2.20~109.06.02	1.50%	14,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2.23~109.06.23	1.50%	1,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108.12.25~109.06.25	1.50%	1,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成功支庫	108.09.26~109.09.26	1.40%	30,000	70,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08.07~109.02.03	1.20%	29,000	110,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09.02~109.02.27	1.20%	6,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09.30~109.03.27	1.20%	9,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10.31~109.04.28	1.20%	6,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12.02~109.05.29	1.20%	8,000		土地及廠房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108.12.31~109.06.24	1.20%	12,000		土地及廠房
				<u>\$ 132,000</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碼)</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乾式PU合成皮			8,715,515	\$	163,370		
塑 膠 皮			1,015,101		135,514		
濕式PU合成皮			779,941		113,144		
其 他					2,589		
租賃收入					8,306		
營業收入				\$	422,923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			
期初存料(含在途者)	\$	27,547	
加：本期進料		223,712	
減：期末存料(含在途者)	(	27,914)	
減：原料出售	(	1,372)	
研發領用	(	6,145)	
直接原料耗用			215,828
物料			
期初物料	\$	28,951	
加：本期進料		5,676	
減：期末物料	(	25,073)	
物料出售	(	465)	
間接材料耗用			9,089
直接人工			24,648
製造費用			92,347
製造成本			341,912
期初在製品			7,247
期末在製品	(	7,114)	
製成品成本			342,045
加：期初製成品			21,290
減：期末製成品	(	8,496)	
製成品銷貨成本			354,839
出售原料成本			1,372
出售物料成本			46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422)	
存貨回升利益	(	100)	
其他營業成本			6,735
營業成本	\$		362,889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8,094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折 舊	19,462	
燃 料 費	14,074	
水 電 費	9,746	
修 繕 費	7,934	
環 保 費	5,105	
其 他	17,932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92,347</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頁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7,234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差 旅 費	1,105	
	保 險 費	607	
	其 他	1,576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0,522</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1,752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折 舊	1,531	
董監事酬勞	2,417	
勞 務 費	1,979	
其 他	8,206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25,885</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606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研究發展費			6,163		
其 他			<u>973</u>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	<u><u>10,742</u></u>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945	22,431	52,376	30,519	22,246	52,765
勞健保費用	3,159	1,799	4,958	3,010	1,697	4,707
退休金費用	1,989	830	2,819	1,850	817	2,667
董事酬金	-	1,692	1,692	-	1,420	1,4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78	833	2,711	1,960	898	2,858
折舊費用	20,928	1,578	22,506	18,776	1,002	19,778
攤銷費用	21	259	280	21	233	254

附註：

1. 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05 人及 10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2. 本公司平均員工福利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分別為 \$629 及 \$63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民國108年及107年度分別為 \$524 及 \$528 ，其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0.76%。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徐聖忠
(2)徐永堅

北市財證字第

1090462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2)北市會證字第一六四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七二一〇四七〇九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16

日